08/09 年報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0)

*僅供識別

金寶通堅守製造**環保**、**易用**兼**具能源效益**產品之3Es策略，致力研究及開發綠色技術及產品。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企業社會責任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2

董事會報告 18

企業管治報告 28

獨立核數師報告 39

綜合收益表 41

綜合資產負債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5

資產負債表 47

財務報表附註 48

財務概要 108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
(行政總裁)
蔡寶兒女士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王俊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法定代表

歐陽伯康先生
蔡寶兒女士

執行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
蔡寶兒女士

審核委員會

陸觀豪先生*(主席)*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薪酬委員會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
陸觀豪先生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17樓
電話：(852) 2260 0300
傳真：(852) 2260 0499

網址

www.computime.com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號舖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提名委員會

歐陽伯康先生(*主席*)
陸觀豪先生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公司秘書

孫玉蒂女士

投資者關係

總監，投資者關係
香港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17樓
電郵：ir@computime.com

股份代號

320

法律顧問

齊伯禮律師行禮德律師行聯營行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三菱東京UFJ銀行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

環球金融危機持續拖累世界各地經濟，故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對本集團而言充滿挑戰。在本年度上半年，我們經歷原材料價格飆升、勞工成本上漲、整體通脹及外幣匯率空前波動，加上正值全球爆發金融危機，此等不利因素嚴重打擊消費者信心，導致市場需求萎縮、產量下降、失業率上升，到了二零零八年底，情況更趨嚴重，令本集團財務表現嚴重受挫。主要市場不景氣，導致本集團的銷售增長勢頭於本年度下半年放緩，使全年營業額整體增長約5.4%至2,395,805,000港元，而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至20,548,000港元。本集團在美國市場的表現受到至為沉重的影響，抵銷了於新興市場業務增長的成果。儘管如此，憑藉本集團穩健的財務狀況，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即派息比率為本年度應佔溢利的40%。

面對此等考驗，我們一直並將繼續採取各項措施，以挽留長期客戶、吸納新客戶、進一步減省成本及管理風險，務求維持財政實力。我們相信，本集團透過精簡管理及業務架構，鞏固核心業務，繼而發揮產品優勢的策略，不單有助在此經濟衰退周期紓緩風險，而一俟全球經濟復甦，亦即能加快業務增長。提高技術、創新控制裝置解決方案及開發品牌為本集團未來發展的基石及持續增長的主要動力。憑藉本集團雄厚研發實力及穩固業務基礎作後盾，我們將一如以往，繼續投資發展綠色科技、可再生能源產品及品牌業務。本集團將全面發揮其先進產品開發技術，以招攬新客戶，同時提升在現有客戶的市場佔有率。

展望未來，我們對本集團業務的基本發展動力依然感到樂觀。儘管經濟持續下調之勢預期會延續至二零零九年全年，而經濟復甦之時期及幅度亦無法預料，然而，我們深信危中有機，且我們對本集團之長遠前景充滿信心，特別是各國政府一直加強支持可再生能源的使用及生產，以減少對傳統資源的依賴。德國、意大利、西班牙、法國、英國、美國、澳洲及中國等本集團主要市場的政府近期在刺激經濟方案中推出多項措施，獎勵與規例兼施，藉以促進能源效益及推廣可再生能源。作為專業能源管理及可再生能源產品控制裝置之優秀開發商之一，本集團處於有利位置，日後定能在全球講求節約能源及綠色能源的趨勢下達致業務增長。

能夠擁有經驗豐富的領導團隊及竭誠盡職的員工，我們與有榮焉，彼等對本集團的發展貢獻良多，特別是在此競爭非常激烈的全球環境，實屬可貴。我們對彼等一直以來的不懈努力及盡忠職守深表感謝。最重要是，本人謹此向本集團的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的長期支持及信任致以謝意。憑藉本集團多年來建立的穩固根基及雄厚財政實力，我們定能抗衡逆境，轉危為機。

主席
歐陽和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於本年度，本集團承受原材料價格上漲、中國大陸勞工成本與製造經常開支增加等沉重成本壓力，並面對上半年外匯的空前波動。儘管有關成本於下半年回穩及部分成本增幅轉嫁客戶，全球經濟低迷對市場需求及客戶消費均構成嚴重打擊，導致本集團全年業績受到不利影響。然而，本集團一直致力多元化擴展業務範圍及擴張分銷網絡，使本集團得以整合現有客戶基礎、吸納新客戶及擴闊市場佔有率。

財務摘要

營業額

即使面對挑戰重重的環球經濟環境，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營業額增加約5.4%至2,395,805,000港元。增長主要受到本集團於歐洲及亞洲市場的電器控制裝置及工商業控制裝置銷售飆升所帶動。電器控制裝置的銷售增加約6.6%至917,891,000港元，而工商業控制裝置的銷售則躍升約18.8%至376,739,000港元。受到美國市場疲弱影響，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的銷售微升約0.5%至1,101,175,000港元。

地域覆蓋方面，本集團的業務分佈更趨平衡。於歐洲及亞洲市場達致可觀銷售增長分別約17.0%及28.9%，對本集團營業總額的貢獻不斷上升，分別佔約37.4%及16.8%。由於房地產市場疲弱，導致對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的傳統需求下降，使本集團向美國市場的銷售放緩。於本年度，向美洲作出的銷售減少約7.7%，佔本集團營業總額約45.2%。

盈利能力及邊際利潤

面對全球經濟低迷，本集團竭盡所能，透過整合生產設施、加強廠房自動化及外判低增值製造程序以精簡運作，力求提升廠房產能。然而，原材料及勞工成本飆升以及上半年人民幣大幅升值之影響大幅超出改善廠房產能減省的成本，對本集團全年盈利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毛利減至258,649,000港元，即按年減幅約29.1%。毛利率由去年約16.0%減至約10.8%。

憑藉更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於本年度，主要經營開支佔營業額的百分比持續下降。銷售及分銷成本、融資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佔本集團營業總額較去年約3.5%、0.6%及1.8%分別改善至3.1%、0.3%及0.9%。由於毛利減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較去年105,351,000港元下跌至20,548,000港元。

業務回顧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業務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業務仍為本集團最大業務分部，其銷售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營業總額約46.0%。來自此業務分部的銷售較去年微升約0.5%或5,042,000港元至1,101,175,000港元。然而，本年度的分部業績大幅縮減，分部利潤率由去年所報約8.9%下跌至約1.2%。是項表現主要受到此業務的主要收入來源美國的影響，由於美國的房地產市場急劇萎縮，導致當地對高利潤的家居控制裝置產品之需求放緩。材料價格上漲及不利的歐洲貨幣匯率波動，亦對本分部的盈利能力造成打擊。

儘管如此，在其他市場吸納的新客戶足以彌補美國需求下降帶來的部分影響。於本年度，分部銷售整體平穩，主要原因為亞洲市場空調產品專用的電子控制裝置的銷售增加，以及歐洲對節能產品需求不斷上升。本集團品牌業務於本年度持續增長。即使歐洲房地產市況不景窒礙品牌發展步伐，「Salus」品牌業務乘著市場對可再生能源產品之需求不斷上升之勢，同時將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種類擴充至涵蓋住宅用太陽熱能解決方案，其銷售因而得以取得顯著增長，較去年躍升約55.3%。除引入「Salus Solar」品牌的可再生能源產品以擴闊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外，品牌業務亦現正擴展至包括「Nortus」品牌，專門設計及開發窗簾、百葉窗及帳篷的家居自動化系統。

電器控制裝置業務

電器控制裝置業務分部佔本集團本年度營業總額約38.3%，其銷售大部分源自歐洲市場。此業務錄得分部銷售達917,891,000港元，即按年增長約6.6%或57,137,000港元。本集團在市場穩佔一席且擁有聲譽卓著的客戶基礎，故受惠於行業整合，得以自其現有客戶及新客戶在歐亞市場取得市場佔有率。此等因素解釋了此業務分部於本年度銷售增長的原因。然而，本年度分部業績受到材料成本飆升所影響，而成本上漲並未完全於本年度內在客戶銷售價格增幅中反映。本年度歐元貶值，亦導致本分部盈利能力下降，致使分部利潤率自去年的約5.2%下跌至約2.0%。

工商業控制裝置業務

工商業控制裝置銷售顯著增加約18.8%或59,551,000港元至376,739,000港元，佔本集團本年度營業總額約15.7%。此業務分部之營業額主要來自亞洲及美國市場。營業額達致可觀增長，乃歸因於工業設備產品在亞洲銷售日益增加及來自新客戶的銷售所致。憑藉本集團的競爭優勢及高入行門檻，本業務分部的盈利能力相對穩定，儘管經營環境艱困，本年度錄得的分部利潤率只由去年的約8.7%略為下降至約8.3%。本集團能夠將上漲的成本轉嫁予客戶，以致全年分部利潤率較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的中期錄得的7.3%有所改善。

展望

鑒於全球經濟衰退，其中更以本集團歐美主要市場尤甚，預期本集團於來年將面對更嚴峻考驗。環球金融危機之負面影響將會持續一段時間，既削弱消費者之購買能力，亦打擊消費氣氛。大部分客戶均受到市場需求萎縮及銷售下滑之影響，故於確立訂單時加倍審慎，以降低存貨水平。市場競爭將更加熾烈，令企業營運舉步為艱。儘管世界各地政府相繼實施連串刺激經濟計劃，且部分市場逐漸呈穩定之勢，若干經濟數據亦有所改善，然而，將需一段頗長時間方能達致持續復甦。

面對充滿挑戰之營運環境及動盪不安之市況，本集團一直致力並將繼續採取審慎而積極之業務擴充方針，努力達致增長，以抗衡衰退境況。本集團將繼續集中加強其於核心業務之地位及擴闊其客戶基礎，而管理層將劃撥更多資源，以研發涵蓋人機界面、無線網絡、控制裝置技術、感應器技術以及電力與能源技術多個範疇之新興技術及創新解決方案。

歐盟、美國及中國等多個國家及地區紛紛支持發展可再生能源，此舉對本集團在開發及應用綠色技術以製造環保、節能兼易用產品方面已採取之策略甚有助益。為增闢新收入來源及就未來發展鋪路，本集團現正積極增加其新能源管理產品之種類，例如智能電網溫度調節裝置、家用能源顯示器、太陽能控制裝置、家居自動系統等，務求搶攻新興智能能源市場。透過提供配備先進技術之高增值產品，將有助本集團於競爭劇烈的市場上獲取新客戶，同時鞏固本集團於控制裝置技術之領導位置。

為進一步雄踞市場佔有率，本集團將加強力度，以提高「Salus」品牌知名度及多元化擴充溫度調節裝置及太陽熱能解決方案之產品類別。建基於英國及德國發展成熟之業務營運，本集團將不斷向歐洲其他主要國家擴展「Salus」品牌產品之分銷網絡，並發掘進一步開拓亞洲市場之機會。

有見經濟低迷，加強公司及風險管理，乃本集團之首要工作。繼於本年度內將梅林加工廠與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布吉及東莞之生產廠房整合後，本集團將致力透過不斷增加自動化幅度及外判非主要生產流程，節省生產經常開支，以進一步提高廠房產能及營運效率。本集團將繼續尋求空間及措施，以降低各方面之成本、維持審慎財務政策及加強現金流管理，以確保能迅速回應不明朗市場之轉變及於金融危機下抓緊潛在機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之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穩健。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為569,292,000港元，當中大部分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26,925,000港元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87改善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05。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260,645,000港元，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260,472,000港元以及應付融資租賃款項173,000港元，其中232,563,000港元將於一年內償還，而28,082,000港元則將於一年後償還。上述借款大部分以美元或港元計值，所應用利率主要根據浮動利率釐定。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為932,952,000港元。本集團的現金淨額(即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扣除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為308,647,000港元，故並無呈列資產負債比率。

財資政策

本集團大部分買賣乃以美元及港元計值，同時部分以歐洲多種貨幣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就此方面面對的外匯風險較低。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生產設施的若干製造及營運經常費用乃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未完成的金融工具或就對沖訂立任何金融工具。儘管如此，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其整體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並採納積極而審慎的措施，以於需要時將有關風險減至最低。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總額約為60,850,000港元，當中56,975,000港元用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就開發新產品的項目支付遞延開支，而3,875,000港元則用來投資於一共同控制企業。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3,436,000港元。

或然負債

本公司旗下一間附屬公司與一名第三方出現糾紛，該第三方指稱該附屬公司侵犯專利權，索償750,000歐元(相當於約7,583,000港元)。本集團現正搜集有關資料，以就對該附屬公司之申索提出抗辯。考慮到本集團律師之意見後，董事會認為，該附屬公司對該申索有有效抗辯，現時預測申索結果未免過早，有見及此，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作出任何撥備。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任何銀行存款或其他資產，以作為其銀行融資之抵押品。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4,500名全職僱員。本年度員工成本總額為213,642,000港元。每年一般根據僱員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及市況檢討薪金及工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年終雙糧、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公積金、教育資助及培訓。本公司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授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此項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人士，並鼓勵僱員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截至本年報日期，該項購股權計劃有2,658,000股的購股權仍未行使。

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發行新股份(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所發行股份)所得的款項，經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469,419,000港元。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淨額撥作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列的用途。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6,250,000港元用於策略業務合併及收購、約15,906,000港元用於擴展分銷網絡、約44,176,000港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約44,176,000港元用於一般企業用途，而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以短期存款形式存放於香港的若干金融機構及持牌銀行。

企業社會責任

作為克盡己任且事事關心的企業公民，本集團長久以來一直致力回饋其經營業務所在社群。在奮力發展業務的同時，本集團亦將支持社區事務及環境保護工作視為首要任務，並恪守公平僱傭常規，以肩負社會責任。

社群

本集團積極參與社會服務，以加強其與社會的聯繫。一如以往，本集團的社會服務計劃著重為年青人提供學習機會及扶助弱勢社群。本年度，本集團繼續與多間大學及中學合作，為莘莘學子提供培訓課程及實習計劃。憑藉經驗分享及小組討論，此等計劃成為年輕人提早接觸商業社會的橋樑。

本集團對有需要人士施以關懷，並與多間社會機構合作，為弱勢社群籌辦活動。年內，我們多位同事聯同家人一同探訪聖雅各福群會浣紗長者中心，並安排多項活動，與香港聖公會聖基道兒童院的小朋友共渡歡樂時光。我們亦與香港復康力量合作，為殘疾人士提供就業機會。除社會服務外，本集團亦捐款資助慈善機構。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四川發生地震後不久，我們隨即向員工發動籌款活動，籌集善款援助地震災民。

環境

本集團對環保工作不遺餘力，務求協助解決全球氣候轉變的問題。我們在各營運層面上堅守高標準的環保政策。除在生產過程及日常業務中盡可能節約能源、防止污染及循環使用可再用材料外，本集團亦銳意研發環保兼具能源效益的綠色技術及應用解決方案，更與世界各地大學及機構締結合作夥伴關係，互相交流再生能源及環保方面的研究成果。

僱員

本集團深明人力資源乃促使業務持續發展及達致整體成功的重要資產。在吸引及培育合適人才方面，本集團高度著重為員工提供持續培訓及個人發展機會，使員工能夠具備專業技術及知識，以便在執行職務時能達到最高水準。

作為平等機會僱主，本集團竭力以公平及尊重的態度對待員工，並致力建立和諧的工作環境及健康的企業文化，藉以提倡公開溝通、團隊精神及歸屬感。本集團透過籌辦各種社交及文娛活動，鼓勵員工在工作與生活之間達致健康平衡的發展。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歐陽和，77歲

歐陽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歐陽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彼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的父親。彼與其他方於一九七四年共同創立本集團，並就任行政總裁一職至二零零三年。歐陽先生畢業於華南工學院（現稱華南理工大學），主修結構工程。歐陽先生於電子業的生產業務 、產品管理及開發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於創立本集團前，歐陽先生曾在中華人民共和國鐵道部任設計工程師。於一九六五年四月至一九七三年一月期間，彼在香港捷和製造廠(1947)有限公司（現稱捷和控股有限公司）的集團（下稱「捷和集團」）任職，在一九六五年四月至一九七零年十二月出任香港捷和製造廠(1947)有限公司的擠壓廠副廠長，於一九七零年一月至九月出任捷和貨箱有限公司（乃由捷和集團與另一方成立，現已結業）的項目經理，負責籌備設立新生產廠房及所有設備之有關工作，於一九七零年九月，歐陽先生獲正式晉升為捷和貨箱有限公司的廠長，任職至一九七三年一月彼離開捷和集團為止。彼其後建立本集團，在其領導下，本集團於一九七六年榮獲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設立的香港新產品獎。歐陽先生自一九八零年起至二零零三年一直領導本集團擴展業務，並為集團取得許多主要客戶支持。彼現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首席營運司及高級管理層的顧問，並就管理事宜提供指引。

歐陽伯康，41歲

歐陽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執行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歐陽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彼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彼為本公司主席歐陽和先生的兒子。歐陽先生負責發展及實行本集團的策略目標及業務計劃。歐陽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以優等成績獲哈佛大學頒授經濟及東亞研究學士學位。歐陽先生自畢業後加入本集團，為其現任職位吸取所需經驗。歐陽先生於一九九九年榮獲香港青年工業家獎，並於二零零三年成為香港青年工業大使。除了其業務興趣外，歐陽先生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包括出任青年總裁會分部主席、港美中心副主席、聖保羅男女中學新里程籌款運動副主席、外展訓練學校信託成員、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成員及香港貿易發展局電子家電諮詢委員會委員。

蔡寶兒，42歲

蔡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首席營運司兼執行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蔡女士辭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蔡女士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所有營運及一般管理事務。彼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擔任企業發展及規劃部副總裁。彼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擔任本公司的首席財務司，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及二零零五年五月分別成為本集團的首席營運司及董事。蔡女士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合資格會計師。蔡女士畢業於香港大學，分別於一九八九年及二零零二年獲頒社會科學一級榮譽學士學位及電子商貿及互聯網工程碩士學位。蔡女士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家國際會計師行及數家香港上市公司任職。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47歲

甘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甘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持有英國牛津大學數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彼於倫敦其中一家會計師行獲取特許會計師資格，現任香港執業會計師。根據香港的破產制度，甘先生具有合適經驗及資格擔任實行及管理個人自願財務安排的代名人。甘先生亦為淫褻物品審裁處審裁委員小組成員。甘先生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非執行董事。

Arvind Amratlal Patel，68歲

Patel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彼現已退休。彼於數家美國公眾及私人製造公司累積40年經驗。繼獲頒印度巴羅達The Maharaja Sayajirao University的電子工程學士學位後，Patel先生移居美國進修學業。彼於一九六六年於Culligan International展開其專業生涯，於若干小型公司任職後，彼於一九七一年重返Culligan International管理層任職，與此同時，彼獲Loyola University Chicago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隨後加入Intermatic Incorporated，該公司為電機電子產品的國際生產商。於Intermatic Incorporated在任的二十年間，Patel先生擔任數個行政職位(包括總裁及營運總監)，並至二零零五年退休。除管理層職位外，Patel先生自二零零零年七月起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退休期間獲選加入Intermatic Incorporated及中國一家合資生產公司Intermatic–A.T.C.的董事會。Patel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非執行董事。

王俊光，48歲

王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並為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合夥人。王先生於香港及英國接受教育，擁有處理民事訴訟之豐富經驗，主要處理商業性、人身傷亡、銀行及行政法之民事訴訟案、企業收購、跨境合作項目及處理居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之大型物業轉移項目等事宜。彼曾於一九九八年擔任暫委審裁官，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護照上訴委員會委員及人事登記審裁處審裁員。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王先生辭任為首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之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57歲，*BBS, JP*

陸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為退休銀行家，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累積30年豐富經驗。陸先生自一九七五年起於恒生銀行任見習行政主任，在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九年間擔任副總經理的私人助理。陸先生於一九八九年出掌該銀行的財務監理，於一九九四年晉升為董事及副行政總裁，並自一九九六年起出任常務董事兼副行政總裁至其於二零零五年五月榮休。至於陸先生的其他董事職務，彼為Chin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及會德豐地產有限公司(該兩家公司於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九倉電訊有限公司、安盛保險有限公司及八達通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另外，陸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五日獲委任為鴻興印刷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公司於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公職方面，陸先生為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乃政府擁有)之非官方董事。陸先生現亦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兼司庫、大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及廉政公署的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委員。過去陸先生亦曾出任香港浸會大學諮議會及校董會、稅基擴闊的新稅項事宜諮詢委員會、個人資料(私隱)諮詢委員會、香港政府中央政策組、統計諮詢委員會、廣播事務管理局、尤德爵士紀念基金信託委員會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諮詢委員會以及投資者教育諮詢委員會之成員。彼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五年獲委任為香港立法局議員，並為第一屆特區立法會選舉委員會委員。彼獲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主修統計學)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彼為香港銀行學會資深會員。陸先生現為非官守太平紳士，並於二零零四年獲頒授銅紫荊星勳章，以嘉許彼在公共事務所作出的貢獻。陸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的非執行董事。

Patrick Thomas Siewert，53歲

Siewert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Siewert先生現任Avery Dennison Corporation的董事，並於其操守及利益衝突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擔任職務。彼現為凱雷集團的高級董事。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加入凱雷集團之前，Siewert先生在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曾任可口可樂公司的高級顧問、其東南亞和環太平洋集團的總裁及營運總監，及其東南亞集團的總裁。Siewert先生自一九七四年開始至二零零一年於全球各地不同部門(包括銷售管理、市場推廣、財務、品牌管理、業務規劃及一般事務管理)擔任職務(包括大中華區主席及Kodak Professional高級副總裁及總裁)。Siewert先生於羅徹斯特理工大學修讀圖像科學、商業及服務管理，並獲艾姆赫斯特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理學士學位，及獲羅徹斯特理工大學頒授服務管理理學碩士學位。過往彼曾任US-ASEAN Business Council、US-Hong Kong Business Council、美中貿易全國委員會及香港美國商會理事會之董事。彼亦為香港青年總裁組織、World Presidents' Organization, Hong Kong及CEO Organization的成員。Siewert先生榮獲不同獎項及聯合國IPC終生成就獎。Siewert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Steven Julien Feniger，50歲

Feniger先生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Feniger先生於採購、製造及零售業方面積逾多年國際經驗，目前以香港作為基地。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底，彼終止受僱並自行創業，現為55Consulting之董事，業務涉及為公司提供服務以提升公司於亞洲採購的能力。彼亦為成衣採購公司Apparel Group (Hong Kong) Limited之主席。目前Feniger先生亦出任SSPartners Limited(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董事及Ar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倫敦證交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的公司)的非執行董事。Feniger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起出任雅登實業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加入本公司前，Feniger先生曾任林麥集團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帶領林麥集團有限公司成功於港交所主板進行首次公開招股。Feniger先生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擔任Warnaco Inc.前任全球採購高級副總裁，彼當中負責三項獨立亞洲區業務(採購、生產及零售)的策略管理。彼曾於Marks & Spencer Plc任職數年。Feniger先生持有曼徹斯特科技大學管理科學學士學位。Feniger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B. Gene Patton，57歲

Patton先生為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師。彼負責本集團財務架構及財資運作的總體管理，並負責全球收購活動的識別、評估及磋商。Patton先生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企業財務、業務發展及併購活動等領域積逾25年經驗，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加盟我們之前曾任多家國際性上市公司的財務總監及副總裁。Patton先生於一九七九年取得喬治華盛頓大學會計及金融學士學位。

陳志明，57歲

陳先生為本集團的電器控制裝置分部總裁。彼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加入本集團，負責集團旗下電器控制裝置業務的整體管理。自二零零八年三月，陳先生額外擔任管理集團旗下之策略業務單元的職責，包括電器控制裝置業務、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業務、以及工商業控制裝置業務。陳先生於營銷及市場推廣以及一般管理方面積逾30年經驗。彼過往曾於Emerson Electric擔任高級職位，專責亞洲區其中一個部門的營銷及市場推廣及營運等事務。陳先生獲美國史丹福大學及新加坡國立大學頒授行政管理證書，以及香港理工大學頒授管理文憑及機械工程證書。

夏煒樑，51歲

夏先生為本集團的研發部行政副總裁，以及本集團之其中一個附屬公司Cincinnati Holdings Limited的總裁。彼為特許工程師(CEng)，英國皇家特許計量及控制學會，英國工程技術學會及電機暨電子工程師學會會員，並於工程及研發方面積逾20年工作經驗。於一九九八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任香港及新加坡多家電子公司(包括航天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研發部高級管理人員。夏先生獲香港城市大學電子系統設計碩士學位、香港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電子工程院士銜及高級文憑。

Phillip John Stevens Cox，63歲

Cox先生為Salus Holdings Limited之主席，負責本集團品牌業務，其包括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CT Global Inc.、Salus Controls Plc、Salus Controls GmbH及Salus (Asia) Limited。Cox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品牌業務的表現，以及為本集團於北美、歐洲、亞洲、澳洲、紐西蘭及中東地區的分銷及市場推廣業務提供策略性指引。Cox先生於一九六六年獲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頒授學士學位。Cox先生曾涉足多個界別，包括工商界及消費者市場，並曾管理北美、歐洲及亞洲等公司之不同業務單位。

黃華舜，46歲

黃先生為Salus Holdings Limited的總裁。彼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管理集團品牌產品的業務。黃先生在電子行業積逾20年工作經驗，彼曾於偉易達電訊有限公司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務，離開偉易達電訊有限公司之前出任品牌業務的行政總裁。黃先生獲西北大學Kellogg School of Management頒授行政工商管理碩士學位、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香港城市大學頒授工程管理碩士學位及華威大學頒授製造工程碩士學位。黃先生為特許工程師及特許經理，以及英國工程及科技學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管理學會資深會員。

岑定基，48歲

岑先生為本集團布吉生產設施的營運行政副總裁。彼自二零零零年起加入本集團，負責管理布吉生產業務的相關事宜，及監管本集團廠房及生產設施的擴展計劃及規定。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王氏港建科技有限公司任職八年，離職前任助理總經理。彼於本集團控制產品的生產、監管及技術支援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岑先生於一九八五年自香港理工大學畢業，獲頒授生產及工業工程高級文憑。

藍顯賜，45歲

藍先生是本公司的財務部副總裁。藍先生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亦是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藍先生在香港理工大學畢業，取得管理會計學專業文憑及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藍先生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起加入本公司。他擁有超過二十年財務、審計及會計工作經驗，並曾於一所國際會計師行及多間香港上市公司工作。

林淑賢，45歲

林女士為本集團的物料及供應商管理分部副總裁。林女士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任職市場推廣經理，並於二零零四年擢升至電器控制裝置分部總經理。彼於二零零六年一月開始接手集團的企業計劃，包括精益生產、供應鏈資訊科技改進計劃及供應鏈管理等。林女士於商業管理、製造工程、經營管理及供應商及原料管理方面積逾19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獲澳洲西悉尼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孫玉蒂，43歲

孫女士於二零零七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秘書。彼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一所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提供綜合的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企業服務董事。孫女士為特許秘書，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除本公司外，孫女士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專業秘書服務。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此報告連同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經營業務的地區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子控制產品。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劃分的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期的財務狀況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收益表」、「資產負債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各節內。

董事會議決在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星期一)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建議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星期四)當日或前後，向在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日(星期四)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七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藉以有權獲派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擬派末期股息以及出席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務請確保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內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綜合權益變動表」一節內及財務報表附註32。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的慈善捐獻及其他捐款金額約為273,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可供分配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開曼群島適用法定條文計算的可供分配儲備金額(不包括擬派末期股息8,300,000港元)為775,711,000港元。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銀行借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退休金計劃

退休金計劃供款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致令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一節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歐陽伯康先生*(行政總裁)*
蔡寶兒女士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王俊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歐陽和先生、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及陸觀豪先生將於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且願意於上述大會上重選連任。

獨立身分確認書

本公司已接獲陸觀豪先生、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及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年度獨立身分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報日期仍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除非及直至其中一方向對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協議為止。

本公司已向其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發出委任函。除王俊光先生外，現有委任函的當前期限均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止。向王俊光先生所發出委任函的當前期限為彼獲委任日期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止。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均可由其中一方事先發出兩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得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協議。

董事在合約中的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8披露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年終或本年度任何期間仍然生效，而本公司董事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內。董事履歷亦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概要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及38(d)。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已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歐陽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2,500,000 *(附註)*	42.46%

附註：此等股份由Solar Power Group Limited(「SPGL」)實益擁有。SPGL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歐陽和先生與歐陽伯康先生分別擁有67.66%及32.34%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已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且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該等權益之權利獲授出或行使。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除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31就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在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以及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權益：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分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SPGL	實益擁有人	352,500,000 *(附註1)*	42.46%
謝淑明女士	配偶權益	352,500,000 *(附註2)*	42.46%
Crystalplaza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33,500,000 *(附註3)*	16.08%
Little Venice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4,500,000 *(附註3)*	8.98%
梁綺莉女士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08,000,000 *(附註3)*	25.06%
香立智先生	配偶權益	208,000,000 *(附註4)*	25.06%
Martin Currie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1,296,000 *(附註5)*	6.18%

附註：

1. *SPGL的權益亦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歐陽和先生的權益。*
2. *謝淑明女士被視為透過彼之配偶歐陽和先生的權益擁有本公司352,500,000股股份權益。*
3. *此等股份由Crystalplaza Limited及Little Venice Limited分別擁有133,500,000股及74,500,000股。上述兩家公司均由梁綺莉女士全資擁有。*
4. *香立智先生被視為透過彼之配偶梁綺莉女士的權益擁有本公司208,000,000股股份權益。*
5. *此等股份由Martin Currie Inc. 及 Martin Currie Investment Management分別擁有22,098,000股及29,198,000股。上述兩家公司均為Martin Currie Ltd.的受控制法團，而Martin Currie Ltd.則為Martin Currie (Holdings) Limited的受控制法團。*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除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披露者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彼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的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詳情。

		購股權數目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於本年度授出	於本年度行使／註銷	於本年度失效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僱員總計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1,076,000	—	—	(150,000)	926,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75港元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1,076,000	—	—	(150,000)	926,000	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75港元
	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1,076,000	—	—	(150,000)	926,000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75港元
總計：		3,228,000	—	—	(450,000)	2,778,000		

附註：所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之日止。

管理合約

於年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部分的管理及行政事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佔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額百分比如下：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15%
— 五大客戶合計：	44%

本公司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士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的股東並無於上述主要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採購額的百分比合共佔本集團採購額不足30%。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惟董事獲委任以董事身分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的業務除外。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藉以提高本公司的管理效率，及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其他資料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內。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陸觀豪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及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及本公司兩名非執行董事甘志超先生及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一直與金德精密五金有限公司(「金德精密五金」)進行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下文載列按照上市規則規定披露的交易詳情。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金寶通有限公司與金德精密五金就有關本集團向金德精密五金購買金屬及相關零件訂立協議(「金德精密五金協議」)。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金德精密五金同意直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年期,於該年期內將按照經考慮所規定材料的性質、重量及種類後不遜於第三方獲給予者的條款(包括價格),向本集團提供有關材料。

由於金德精密五金為Marcus-Plus International Ltd.(本公司間接擁有60%權益及金德精密五金擁有40%權益之公司)的主要股東及孫國華先生(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並持有金德精密五金52.9%股權權益)的聯繫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金德精密五金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申報及公告的規定。

聯交所向本公司授出豁免,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獲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7條的公告規定,條件為於該等年度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的購買價值並無超出年度上限分別為3,800,000港元、5,130,000港元及6,670,000港元,而本公司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其他規定。

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就上述三個年度的購買價值分別為1,101,000港元、305,000港元及350,000港元,並無超出上述年度上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7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及確認,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的交易乃(i)於本集團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第三方獲給予者的條款;及(iii)按照金德精密五金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本公司的核數師亦已致函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副本),以就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提供相關確認。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於本年度一直對本集團作出的努力及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歐陽和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本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

董事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提升企業價值及投資者信心與權益而言非常重要。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業務需要，本公司已採取積極主動的方式，以鞏固其企業管治常規。其基礎是經驗豐富且全心投入的董事會及有效的內部監控，以及提升其對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此外，本公司亦於回顧年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若干建議最佳常規。

董事會將繼續提升本公司適合其業務開展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標準，並定期檢討此等常規及標準，以確保其符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緊貼最新發展。本公司的重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A. 董事會

A.1 職責及授權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的整體管理及監控，其職責為制訂政策、策略及計劃，領導本公司達成提高股東價值的目標，並代表股東監督本公司的財務表現。所有董事均真誠履行職責，遵守適用法例及規定，作出客觀決定並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董事會保留為本公司所有重大項作出決策的權力，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的委任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和及時獲取所有相關資料及高級管理層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處事程序及所有適用的規則及規例。每名董事一般可在適當情況下，經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尋求獨立專業人士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均由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及行政總裁領導。董事會已將一系列職責轉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包括執行董事會的決策、依照董事會批准的管理策略及計劃對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作出協調及指揮、制定及監察生產和營運計劃及預算，以及監督及監察監控制度。董事會亦獲高級管理層全力支持履行其職責。

董事會定期檢討有關職能及工作任務的轉授，上述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層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取董事會的批准。

A.2 董事會的構成

董事會目前由九名成員組成，分別為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最少任命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有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及具備適當的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本公司亦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建議最佳常規，其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本公司網址刊登其董事及說明彼等職責及功能的更新名單。

所有董事列表(按分類表示)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亦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中作出披露。本公司所有公司通訊中已明確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

董事會成員之間的相互關係已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內予以披露。

董事會的構成已兼顧平衡適應本集團業務要求及作出獨立判斷所需的技能與經驗。每名執行董事根據其專業知識監督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領域。非執行董事有充分的能力和人數，其意見具有影響力，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在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事務時發揮牽頭引導作用及應邀出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有效指引作出了各種貢獻。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函。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指引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A.3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在經營管理上有兩大方面–董事會的經營管理及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本公司全力支持在董事會層面清楚區分上述兩項職責，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避免權力僅集中於任何一人。目前，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履行對董事會的經營管理責任，而本公司行政總裁歐陽伯康先生則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各自的職責均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出，亦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中呈列。

A.4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董事委任、重選及罷免的程序及過程已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內作出規定。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負責審議董事會組成，發展及制定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程序，監察董事的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有關該提名委員會的其他資料載於下文「董事委員會」一節。

本公司每名執行董事均與公司簽訂由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起首個任期為三年的服務合約。本公司已向其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發出委任函，明確規定委任期。所有現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俊光先生除外)的任期均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俊光先生目前的任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獲委任日期)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本公司擬重續與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為期三年，及重續與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書，為期兩年。

此外，根據章程細則，所有董事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任何獲委任填補空缺及增加董事會成員的董事須於其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的重新選舉。

A.5 董事的入職培訓及持續發展

本公司每名新獲委任董事，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接受入職培訓，以確保彼適當瞭解本集團業務及經營，並充分明白其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須承擔的責任及義務。此等入職培訓一般將輔以參觀本集團的主要廠址及／或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談。

本公司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發展以及業務及市場改變的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此外，本公司已向其董事發出由香港公司註冊處刊發「有關董事責任的非法定指引」的最新版本，並鼓勵董事閱讀該指引，以瞭解董事一般責任及於履行職能與行使權力時須具備之謹慎、技巧與勤勉標準。

此外，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向董事持續提供資訊及專業發展。

A.6 董事會會議

A.6.1董事會常規及會議的進行

定期董事會會議的時間安排一般會事先取得董事同意以便彼等出席會議。除上述者外，定期董事會會議將至少提前14天作出通知。對於其他董事會會議，一般亦會作出合理通知。

每次董事會會議草擬議程一般會連同通知送呈所有董事，以便彼等有機會提出其他商討事項列入有關議程。

每次董事會會議至少3天前向所有董事寄發董事會文件連同適當、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以便董事於必要時瞭解本集團最新發展及財政狀況及使董事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每名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層。

行政總裁、營運總監及其他相關高級管理層一般須出席定期董事會會議，且於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會議，就本集團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有關記錄。記錄草稿一般於每次會議後在合理時間內交由董事傳閱並發表意見，其定稿可供董事查閱。

根據董事會目前的慣例，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任何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及處理。章程細則載有有關規定，要求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並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A.6.2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記錄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大致按季度舉行會議，以檢討及討論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表現以及其他相關事項。各董事於此四次董事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出席率及次數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4/4
歐陽伯康先生	4/4
蔡寶兒女士	4/4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4/4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4/4
王俊光先生	3/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4/4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4/4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4/4

A.7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本集團董事、高級人員及若干僱員(該等人士可能得知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的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自訂操守守則(「自訂守則」)，其條款並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每名董事獲發一份自訂守則。如本公司已得悉有關期限，本公司將預先知會其董事及相關僱員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期。

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起至本年報日止期間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自訂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此外，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起至本年報日止期間內，概無得悉任何本集團僱員違反自訂守則之情況。

B.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名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特定的事務。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有特定的書面職權範圍，此等資料已於本公司網站(網址為www.computime.com)刊登並可應股東要求予以提供。所有董事委員會須向董事會匯報彼等所作決定或推薦意見。

舉行董事委員會會議之常規、程序及安排(在可行情況下)與上文A.6.1所載董事會會議一致。

所有董事委員會擁有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及在適當情況下，經作出合理要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B.1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兩名執行董事歐陽和先生及歐陽伯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及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因此，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歐陽和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制訂具透明度的程序，以發展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確保概無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有關薪酬將參照個人及本公司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狀況而定。

人力資源部負責蒐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及向薪酬委員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考慮。薪酬委員會須就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待遇之推薦建議諮詢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就此提出建議；及
- 審閱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及高級管理層按表現發放的薪酬及花紅並就此提出建議。

本公司每名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8。

上述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會議出席率／次數
歐陽和先生(*主席*)	2/2
歐陽伯康先生(*附註1*)	不適用
蔡寶兒女士(*附註2*)	1/2
陸觀豪先生	2/2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2/2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2/2

附註：

1. *歐陽伯康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彼獲委任之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舉行薪酬委員會會議。*

2. *蔡寶兒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至彼辭任之日止期間，曾舉行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B.2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分別為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及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及兩名非執行董事甘志超先生及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陸觀豪先生，彼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適當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於提呈董事會之前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報告並審議本集團財務主管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非尋常項目；審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外聘核數師的聘任條款並向董事會提出相關建議；及檢討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或高級管理層舉行四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業績公佈及報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相關審核結果；

— 就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與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有關報告；

— 審議內部審核計劃及報告；

— 根據上市規則審閱及確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及

— 審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工作範圍、核數師費用及聘任條款及續聘核數師建議。

本公司概無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的事項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辭退或解聘外聘核數師方面並無意見分歧。

上述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會議出席率／次數
陸觀豪先生(*主席*)	4/4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4/4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4/4
甘志超先生	4/4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4/4

B.3 提名委員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一名執行董事歐陽伯康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觀豪先生及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因此,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遵循企業管治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歐陽伯康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組成並就此提出建議,制定有關董事提名及委任的程序,物色合資格的人士擔任董事會成員,監察董事的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董事提名準則、程序及過程的備忘錄,以為董事會評估及挑選董事人選提供正式、考慮周全及具有透明度的程序。倘董事會出現空缺,董事會將參照擬任人選的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投入時間、本公司的需要及其他有關法定規定及規例,進行甄選程序。本公司的人力資源部門將提供協助,並可於必要時外聘招聘代理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主要進行以下工作：

— 檢討及討論董事會的現行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平衡成員的專長、技能及經驗，適合本集團業務的需要；

— 評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的重新委任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根據章程細則第87條，歐陽和先生、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及陸觀豪先生將於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上述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且願意於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提名委員會建議於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上述三名退任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有該等退任董事詳細資料的本公司通函將與本年報一併寄發。

上述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會議出席率／次數
歐陽伯康先生(*主席*)	1/1
陸觀豪先生	1/1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1/1

B.4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包括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歐陽和先生擔任此委員會主席。執行委員會作為董事會直接授權的一般管理委員會，致力提升業務決策的效率。執行委員會監察本公司策略計劃的執行及本集團所有業務部門的營運，並就有關本集團管理及日常業務的事宜進行討論及作出決策。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召開十四次執行委員會會議，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均有出席該等會議。

C. 董事就財務報表之財務報告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對年報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公告及其他披露資料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所需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提交董事會批准的本集團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審。

D.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整體負責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成效。董事會亦須負責維持足夠及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本公司資產。董事會已就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進行審閱。有關審閱涵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

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就內部監控制度是否完備及具成效與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及內部審核團隊進行討論，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促進具效益及有效率的營運、確保財務申報的可靠性並符合適用的法例及規例、識別及管理潛在風險，以及保障本集團的資產。該內部審核團隊須定期審閱及評估監控程序及監察任何風險因素，並在發現偏離情況及已識別風險時，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及提出應對措施。

E. 外聘核數師及其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申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外聘核數師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以及其相應酬金概述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 *千港元*
核數服務	1,267
非核數服務	
(i) 税務服務	296
(ii) 有關本公司中期報告的所需服務	112

F.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深信，保持透明度及適時披露本集團資料，將使股東及投資者能夠作出最佳投資決策，並有利彼等加深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就發展及維持與本公司潛在及現有投資者的持續投資者關係，亦至關重要。

本公司設有網站(www.computime.com)，作為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的平台，以供公眾人士獲取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的資料及最新動向、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股東及投資者如有任何問題，可直接致函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17樓，或發送電子郵件至：hq@computime.com。本公司將對查詢作出詳盡及時的回應。

董事會亦認為，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有效的溝通機會。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或其他成員一般會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以解答問題。於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上述所有主席均出席，且大會以英語及粵語雙語進行。

本公司不斷加強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及關係。指定高級管理人員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維持定期對話，以便彼等瞭解本集團發展的最新情況。

G. 股東權利

作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投票。

自上市規則之修訂本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後，所有於股東大會提呈之決議案均須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進行。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隨即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omputime.com)刊載。

獨立核數師報告

安永

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2期18樓

致：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41至107頁的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而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這些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工作，從而獲得合理確定該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包括進行若干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採用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本核數師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會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報財務報表的相關內部控制，以設計合適的審核程序，而並非為對公司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和適當地為本核數師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致：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5*	**2,395,805**	2,274,075
銷售成本		**(2,137,156)**	(1,909,321)
毛利		**258,649**	364,754
其他收入	*5*	**25,969**	25,988
銷售及分銷成本		**(73,637)**	(80,656)
行政開支		**(156,459)**	(143,012)
其他經營開支		**(22,687)**	(41,413)
融資成本	*6*	**(8,240)**	(13,426)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1,575**	4,765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732)**	—
除税前溢利	*7*	**24,438**	117,000
税項	*10*	**(3,915)**	(11,695)
本年度溢利		**20,523**	105,305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1*	**20,548**	105,351
少數股東權益		**(25)**	(46)
		20,523	105,305
股息	*12*	**8,300**	41,500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		**2.5港仙**	12.7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67,757**	187,462
商譽	*15*	**38,164**	38,164
會所債券		**705**	705
無形資產	*16*	**45,302**	31,41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9,610**	9,376
於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	*19*	**3,143**	—
遞延税項資產	*29*	**700**	—
非流動資產總值		**265,381**	267,119
流動資產			
存貨	*20*	**412,608**	455,306
應收貿易賬款	*21*	**355,978**	471,7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40,259**	32,538
聯營公司結欠款項	*38*	**—**	6,827
可收回税項		**1,307**	1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569,292**	568,819
流動資產總值		**1,379,444**	1,535,37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4*	**328,157**	434,9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5*	**99,775**	116,206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232,563**	228,098
衍生金融工具	*27*	**—**	34,358
欠聯營公司款項	*38*	**2,073**	—
欠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38*	**1,639**	—
欠少數股東款項		**160**	160
應付税項		**9,429**	8,417
流動負債總額		**673,796**	822,217
流動資產淨值		**705,648**	713,15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待續)		**971,029**	980,276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續)		**971,029**	980,276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	**28,082**	40,856
遞延稅項負債	*29*	**9,129**	9,631
非流動負債總額		**37,211**	50,487
資產淨值		**933,818**	929,789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	**83,000**	83,000
儲備	*32*	**841,652**	822,658
擬派末期股息	*12*	**8,300**	23,240
		932,952	928,898
少數股東權益		**866**	891
權益總額		**933,818**	929,789

歐陽和
董事

歐陽伯康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附註30）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32(a)）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外匯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少數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83,000	386,419	1,879	650	14,602	419,108	23,240	928,898	891	929,789
外匯調整及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6,088	—	—	6,088	—	6,088
本年度溢利		—	—	—	—	—	20,548	—	20,548	(25)	20,523
本年度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6,088	20,548	—	26,636	(25)	26,611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31*	—	—	—	658	—	—	—	658	—	658
已付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23,240)	(23,240)	—	(23,240)
擬派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12*	—	—	—	—	—	(8,300)	8,300	—	—	—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83,000	386,419	1,879	1,308	20,690	431,356	8,300	932,952	866	933,81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附註30）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32(a)）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外匯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少數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83,000	386,419	1,879	—	3,072	355,257	31,540	861,167	1,318	862,485
外匯調整及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11,530	—	—	11,530	—	11,530
本年度溢利		—	—	—	—	—	105,351	—	105,351	(46)	105,305
本年度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11,530	105,351	—	116,881	(46)	116,835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34*	—	—	—	—	—	—	—	—	(381)	(381)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31*	—	—	—	650	—	—	—	650	—	650
已付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	—	—	—	—	—	(31,540)	(31,540)	—	(31,540)
已付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12*	—	—	—	—	—	(18,260)	—	(18,260)	—	(18,260)
擬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12*	—	—	—	—	—	(23,240)	23,240	—	—	—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83,000	386,419	1,879	650	14,602	419,108	23,240	928,898	891	929,789

* *此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綜合儲備841,65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22,658,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除税前溢利		**24,438**	117,00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5*	**(4,597)**	(12,587)
融資成本	*6*	**8,240**	13,4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7*	**233**	61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7*	**—**	34,358
折舊	*7*	**43,620**	36,095
遞延開支攤銷	*7*	**21,874**	13,554
存貨撥備	*7*	**12,479**	689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7*	**4,965**	135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	*7*	**1,513**	—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7*	**658**	650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1,575)**	(4,765)
應佔一間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732**	—
		112,580	199,173
存貨減少／(增加)		**30,219**	(24,603)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112,193**	42,5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7,721)**	7,264
與聯營公司結餘減少		**8,900**	11,233
衍生金融工具減少		**(34,358)**	—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6,821)**	48,5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增加／(減少)		**(16,431)**	2,096
欠一間共同控制企業款項增加		**1,639**	—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100,200**	286,247
已付香港利得税		**(5,225)**	(3,492)
已付海外税項		**(27)**	(4,193)
已付股息		**(23,240)**	(49,800)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待續)		**71,708**	228,762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續)		**71,708**	228,762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4,597**	12,587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1,211)**	(22,1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462**	900
遞延開支增加	*16*	**(35,764)**	(27,689)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272**	996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2,665)
收購附屬公司	*33*	**—**	(94,565)
於一間共同控制企業的投資		**(3,875)**	—
購入時原來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無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	15,500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55,519)**	(117,120)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20,000**	46,679
信託收據及打包放款增加／(減少)		**18,913**	(53,740)
償還銀行貸款		**(44,198)**	(20,275)
融資租賃租金付款的資本部分		**(2,960)**	(6,259)
已付利息	*6*	**(8,069)**	(12,952)
融資租賃租金付款的利息部分	*6*	**(171)**	(47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6,485)**	(47,0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296)**	64,621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8,755**	502,96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833**	1,169
於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9,292**	568,75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199,746**	156,321
購入時原來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3*	**369,546**	412,498
銀行透支	*26*	**—**	(64)
		569,292	568,755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7*	**543,504**	550,276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244**	345
可收回税項		**130**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	**324,554**	336,854
流動資產總值		**324,928**	337,199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5*	**1,421**	1,487
應付税項		**—**	199
流動負債總額		**1,421**	1,686
流動資產淨值		**323,507**	335,513
資產淨值		**867,011**	885,789
權益			
已發行股本	*30*	**83,000**	83,000
儲備	*32*	**775,711**	779,549
擬派末期股息	*12*	**8,300**	23,240
權益總額		**867,011**	885,789

歐陽和
董事

歐陽伯康
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23號鷹君中心17樓。

本集團於年內主要從事研發及發展、設計、生產及買賣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按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以最接近千位數呈列。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於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列賬,並將繼續綜合列賬,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止。所有本集團內的集團內公司間結餘產生的收入、開支以及未變現盈損均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集團持有之外界股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業績及資產淨值的權益。

2.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詮釋及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重新分類金融資產*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2.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採納該等新詮釋及修訂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且對該等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並無造成重大變動。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投資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成本*之修訂[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之修訂[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工具的披露改進*之修訂[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1]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1]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1]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2]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之修訂[1]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2]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之修訂[5]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顧客長期支持計劃*[3]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1]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對沖*[4]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2]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8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2]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續)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及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當中載有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之修訂，主要目的為刪除不一致內容及釐清用語。儘管各項準則均訂有獨立過渡條文，惟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外，其他修訂本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5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其後結束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作出之修訂。*

**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作出之修訂。*

本集團正著手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至今，本集團認為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可能導致須作出新增或經修訂披露，及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可能導致會計政策有變外，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藉以從其業務獲益之實體。

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於本公司收益表入賬。本公司於附屬公司的權益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乃按合約安排成立之企業，而本集團與其他方於其中從事經濟活動。合營企業以個別企業營運，而本集團及其他方於當中擁有權益。

合資者訂立之合營協議訂明合營各方之出資額、合營企業之年期及於解散公司時變賣資產之基準。合營企業之業務盈虧及剩餘資產之任何分派，均由合資者按彼等各自之出資比例或根據合營協議條款分攤。

合營企業被視為：

(a) 共同控制企業，倘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並無單方面控制權，但直接或間接共同擁有合營企業的控制權；或

(b) 聯營公司，倘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並無單方面或共同控制權，但直接或間接於其註冊資本擁有一般不少於20%之權益，並可對合營企業發揮重大影響力。

共同控制企業

共同控制企業為受共同控制之合營企業，任何參與者對其經濟活動均無單方面控制權。

本集團所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乃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儲備。本集團與共同控制企業進行交易時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按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予以撇銷，惟未變現虧損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除外。倘若會計政策存在任何不一致，將會作出相應調整。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並非附屬公司或共同控制企業，乃本集團長期擁有股本投票權一般不少於20%，並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之企業。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分別計入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儲備。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予以撇銷，惟未變現虧損有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除外。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之商譽乃列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部分。倘若會計政策存在任何不一致，將會作出相應調整。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產生之商譽，乃指業務合併成本超逾本集團應佔於收購日所購入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中之權益之差額。

收購產生之商譽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資產，最初按成本列賬，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以聯營公司為例，商譽計入其賬面值，而非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開呈列為可識別資產。

商譽之賬面值每年進行審閱以釐定其減值，倘若出現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其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本集團每年於三月三十一日對其商譽進行減值檢測。就減值檢測而言，因業務合併所得之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到預期可從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之本集團各個或各組之現金產生單位，而不論本集團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到該等單元或該等單元組。

減值乃透過評估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之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時，確認為減值虧損。已確認之商譽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為某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之組成部分，並為被出售單元內業務之組成部分，則在釐定出售該業務之盈虧時，與所售出業務相關之商譽計入該業務賬面值。在此情況下售出之商譽根據所售出業務之相關價值和現金產生單位之保留份額進行計算。

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存貨、商譽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惟該項資產並無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其他組別資產之現金流入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就該項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利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估計及該項資產特有風險之除税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該等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之開支項目之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於各報告日，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之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用於釐定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所採用之估計有變時撥回，但有關金額不得超逾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之賬面金額(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被視為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a) 該人士直接或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i)控制本集團或受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ii)擁有本集團之權益，並可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iii)與他人共同擁有本集團之控制權；

(b) 該人士為聯營公司；

(c) 該人士為共同控制企業；

(d) 該人士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

(e) 該人士為(a)或(d)項所述人士之直系親屬；

(f) 該人士為直接或間接受(d)或(e)項所述之任何人士所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或由其擁有重大投票權而受重大影響之企業；或

(g) 該人士為離職後福利計劃，乃為本集團或屬於其關連人士之任何企業之僱員福利而設。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與地點作擬定用途之直接應佔成本。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收益表扣除。倘可清楚顯示開支導致預期日後使用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之經濟利益增加，而有關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計量，則會將有關開支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之額外成本或作為重置資產。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折舊以直線法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10%–33.3%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33.3%
工具及機器	10%–33.3%
汽車	10%–33.3%
模具及用具	2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某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之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則獨立折舊。

剩餘價值、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結算日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該項資產之同一年度在收益表確認之任何出售或廢棄盈虧,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倘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則會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之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在各結算日進行檢討。

遞延開支

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開支只會在下列情況下撥充資本並作遞延處理:本集團可確定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以作使用或出售用途在技術上為可行;本集團有意完成該項無形資產,並能夠使用或出售該項資產;該項資產日後將如何產生經濟利益;完成該項目之可用資源量;及是否有能力在開發過程中可靠地計量所需開支。不符合此等標準之遞延開支在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支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有關產品自產品可投入商業生產起一至三年之商業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法定所有權除外)轉讓予本集團之租約均列為融資租賃。在融資租賃開始生效時,租賃資產之成本乃按最低租金付款之現值撥充資本,並連同債務(利息部分除外)一併記錄,以反映購買及融資。根據已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租賃年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該等租賃之融資成本在收益表扣除,以按租賃年期設立定期扣除比率。

透過融資性質租購合同收購之資產乃以融資租賃列賬,惟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凡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之租約,均列作經營租賃。經營租賃之應付租金以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自收益表扣除。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之金融資產可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如適用)。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時以公平值計量,如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則另加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計量。

本集團於初次確認金融資產後釐定其分類,並在許可及適當情況下,於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所有金融資產之慣常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慣常買賣指須在市場規定或慣例普遍確立之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具有固定或待定付款且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此類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列賬。計算攤銷成本時需要考慮收購之折讓或溢價,並計入屬於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組成部分之費用。當貸款及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或出現減值時,以及正在進行攤銷,則在收益表內確認損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虧損，虧損數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以該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次確認時所採用的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該資產的賬面值乃直接或通過使用撥備賬扣減。減值虧損的數額在收益表中確認。倘未來並無可收回跡象，貸款及應收賬款連同任何相關撥備則會被撇銷。

在往後期間，倘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此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調整撥備賬戶予以撥回。減值虧損其後的任何撥回均於收益表確認，惟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其於撥回日的攤銷成本。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當有客觀證據(如債務人可能資不抵債或出現嚴重財務困難，以及對債務人產生負面影響之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之變動)顯示本集團將無法根據發票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時，將就此計提減值撥備。應收賬款的賬面值將通過撥備賬目作出扣減。減值債務於被評定為不可收回時終止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或(在適用情況下)金融資產的其中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其中部分)將終止確認：

- 自該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
- 本集團保留自該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根據「轉付」安排有責任在無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有關現金；或
- 本集團已轉讓自該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權利，且：(a)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亦無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該資產將按本集團繼續參與有關資產的程度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包括附息貸款及借款)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欠聯營公司款項以及欠一間共同控制企業款項,乃初步按公平值減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相關利息支出於收益表中確認為「融資成本」。

當負債被終止確認及進行攤銷時,收益及虧損在收益表中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首次確認後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如以短期出售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內含衍生工具)被劃分為實際對沖工具,否則衍生工具亦歸類持作買賣類別。持作買賣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收益表內確認。於收益表中確認之公平淨值收益或虧損不包括此等就金融負債支付之任何利息。

倘合約包括一項或多項內含衍生工具,則整份混合式合約可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惟若內含衍生工具對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或明確禁止將內含衍生工具分開入賬則除外。

倘達成以下條件,則可於初次確認後將金融負債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i)該分類消除或大幅降低按不同基準計量負債或確認其損益所導致的不一致入賬方法;(ii)該負債為根據明文規定的風險管理策略,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及評估表現之一組金融負債其中部分;或(iii)金融負債包括需獨立列賬之內含衍生工具。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責任被解除或註銷或屆滿,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如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放債人以條款大致上相異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收益表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外匯波動帶來之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於訂立衍生合約之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公平值再計算。倘公平值為正數，衍生工具以資產入賬，倘公平值為負數，則以負債入賬。

不符合對沖會計之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收益表。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任何估計完成及出售所需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與活期存款，以及可兑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且一般自收購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投資，減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項目而應於要求償還的銀行透支。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撥備

當由於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未來可能須流出資源以履行責任，且能可靠估計責任的數額，則會確認撥備。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的撥備數額為預計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在結算日的現值。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貼現現值計入收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收益表確認，或如所得稅關乎在同期或不同期間直接在股本確認的項目，則在權益確認入賬。

本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須按負債法就於結算日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就財務申報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作出撥備。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所得税(續)

遞延税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税暫時性差額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税項負債因商譽就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税溢利或虧損之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税暫時差額而言，倘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預見將來撥回。

遞延税項資產乃有可能動用應課税溢利抵銷可扣税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税項抵免及未動用税項虧損結轉可動用時，就所有可扣税暫時差額、未動用税項抵免及未動用税項虧損結轉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税項資產涉及就因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税溢利或虧損之業務合併以外交易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税暫時差額；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扣税暫時性差額而言，僅於暫時差額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及有可能動用應課税溢利抵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遞延税項資產方予確認。

遞延税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審閱，並於不再有足夠應課税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税項資產之情況下予以扣減。相反，先前未確認之遞延税項資產乃於各結算日重新評估，並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税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税項資產之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税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預期於變現資產或清償債務期間適用的税率計算，而該税率乃基於結算日已經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税率(及税法)釐定。

當存在可依法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税項資產抵銷即期税項負債，而遞延税項涉及同一應課税企業及同一税務機關時，遞延税項資產及遞延税項負債可互相抵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收入確認

當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當收入能可靠地計量時，收入會按下列基準確認：

(a) 銷售貨品所得的收益，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確認，惟本集團對所售貨品必須不再擁有擁有權通常附帶之有關程度之管理權，亦不得再有實際控制權；

(b) 工程、處理及測試費用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及

(c)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可用年期期間估計收取的日後現金貼現率應用於金融資產賬面淨值之方式確認。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以對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交易方式獲取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以取得股本工具(「股本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平值釐定。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按二項式模式釐定。於釐定股本結算交易之價值時，並不考慮任何表現條件，惟有關本公司股價之條件(「市況」)(如適用)則除外。

股本結算交易成本將連同權益的相應增加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之期間確認，直至相關僱員全面獲得該獎勵之日期(「歸屬日期」)為止。於各結算日至歸屬日期期間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支出計算至歸屬期屆滿時，為本集團就最終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該期間在收益表扣除或入賬的數額指該期間開始及終結時所確認累計支出變動。

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支出不予確認，惟須視乎市況而歸屬的獎勵在達成所有其他表現條件後，將視作歸屬處理，而不論有否符合有關市況的條件則除外。

若股本結算獎勵之條款有所修訂，則至少確認假設並無修訂條款時的支出。此外，倘若修訂導致以股份支付的安排總公平值增加或使僱員受惠，則須確認支出，有關金額於修訂當日計算。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股份付款交易(續)

倘註銷股本結算獎勵，則視作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處理，而獎勵任何未確認支出將即時確認。然而，若以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獎勵，並於授出當日列為代替獎勵，則相關已註銷及新獎勵將視為上一段所述的原有獎勵之修訂處理。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將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列作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有薪假期結轉

本集團根據與其僱員訂立的僱傭合約，按曆年基準向僱員提供有薪年假。在若干情況下，於結算日仍未動用的該等假期可結轉並由各僱員於下年度動用。有關僱員於年內賺取及結轉的該等有薪年假的預期日後成本，於結算日列作應計項目。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參與該計劃的員工制定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金額是按員工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於其須予支付時計入收益表。強積金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存放於獨立監管的基金內。本集團在強積金計劃中的僱主供款會全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員工需參予由一個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需按工資成本若干百分比向此中央計劃供款。據此中央退休金計劃條例所規定應付的供款已列入收益表中。

股息

董事建議的末期股息在資產負債表的權益項目中列作保留溢利的一項獨立分配，直至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為止。當股息獲股東批准及宣派時，均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於建議時同時宣派，乃因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為呈列單位，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本集團屬下各企業自行決定功能貨幣，而各企業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於結算日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差額均計入收益表。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結算日，該等企業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而該等企業的收益表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外匯差額計入外匯波動儲備。於出售海外企業時，就特定業務在權益確認的遞延累計數額將於收益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入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產生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須對影響報告當日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金額以及或然負債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在未來需要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的會計政策外，管理層作出下列對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續)

資產減值

於釐定資產有否出現減值或過往導致減值的情況不再存在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特別是評估：(1)有否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影響資產價值的該等事件已不存在；(2)資產賬面值是否獲得日後現金流量淨現值支持，而有關日後現金流量乃按持續使用資產評估或終止確認；及(3)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適當主要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合適比率貼現。變更管理層所選假設以決定減值水平(包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貼現率或增長率)，對減值檢測所用淨現值或有重大影響。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

下文披露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因素具有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a) 滯銷存貨撥備

滯銷存貨撥備乃按存貨賬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須撥備金額涉及管理層之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或日後期望與原先估計不同，上述差異將會對有關估計有變之期間之內存貨賬面值及撥備扣減／撥回造成影響。

(b)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於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須考慮各項因素，包括因生產改變或改進導致技術或商業過時、或因資產產品或服務的市場需求有變、資產的預期用途、預期物理損耗及損毀、資產的維修保養及資產受法律或其他類似限制使用等。資產使用年期的估算基於本集團對具相近用途的類似資產的經驗得出。倘估算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以往估算有差異，將計提額外折舊。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每個財務年度結算日基於環境轉變作出審閱。

(c) 金融資產或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金融資產或商譽是否減值。此舉須估計金融資產或商譽所分配之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金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再選擇合適貼現率為該等現金流量計算現值。未來現金流估算及／或適用貼現率有變，將導致須對過往之減值撥備估算作出調整。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商譽賬面值為38,16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8,164,000港元)。詳情載於附註15。

4.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按兩種分部方式呈列：(i)按業務分部之主要分部呈列基準；及(ii)按地區分部之次要分部呈列基準。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乃根據各業務與其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性質分別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指所提供產品及服務涉及的有關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業務分部的策略業務單元。各業務分部的概要詳情如下：

(a)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分部從事研發及開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分銷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產品；

(b) 電器控制裝置分部從事研發及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器控制裝置產品；及

(c) 工商業控制裝置分部從事研發及開發、設計、製造、銷售及分銷工商業控制裝置產品。

釐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部時，收益乃按客戶所在地劃分的分部歸入，而資產乃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分部歸入。由於本集團90%以上資產位於香港及中國大陸，故並無呈列本集團按地區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資本開支的進一步分析。

各分部間的銷售及轉讓乃經參考按當時的現行市價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

4. 分部資料(續)

(a) 業務分部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的收益、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樓宇及家居控制裝置		電器控制裝置		工商業控制裝置		總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1,101,175**	1,096,133	**917,891**	860,754	**376,739**	317,188	**2,395,805**	2,274,075
分部業績	**13,380**	97,735	**18,677**	44,931	**31,159**	27,737	**63,216**	170,403
銀行利息收入							**4,597**	12,587
其他收入(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							**21,372**	13,40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57,350)**	(70,730)
融資成本							**(8,240)**	(13,426)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	**1,575**	4,765	**—**	—	**—**	—	**1,575**	4,765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虧損	**(732)**	—	**—**	—	**—**	—	**(732)**	—
除稅前溢利							**24,438**	117,000
稅項							**(3,915)**	(11,695)
本年度溢利							**20,523**	105,305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337,412**	338,927	**300,000**	371,047	**74,423**	115,228	**711,835**	825,20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9,610**	16,203	**—**	—	**—**	—	**9,610**	16,203
於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	**3,143**	—	**—**	—	**—**	—	**3,143**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920,237**	961,088
資產總值							**1,644,825**	1,802,493
分部負債	**21,579**	20,515	**15,133**	23,498	**662**	1,072	**37,374**	45,085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673,633**	827,619
負債總額							**711,007**	872,704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	**41,089**	33,614	**12,769**	12,188	**6,992**	7,327	**60,850**	53,129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金額							**—**	102,752
							60,850	155,881
遞延開支攤銷	**14,116**	7,216	**4,686**	3,496	**3,072**	2,842	**21,874**	13,554
折舊	**20,898**	20,142	**15,830**	10,452	**6,892**	5,501	**43,620**	36,09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748**	135	**3,175**	—	**1,042**	—	**4,965**	135
於聯營公司權益減值	**1,513**	—	**—**	—	**—**	—	**1,513**	—
存貨撥備	**6,067**	696	**4,681**	(240)	**1,731**	233	**12,479**	689

4. 分部資料(續)

(b) 地區分部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地區分部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資料：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界客戶：		
美洲	**1,082,001**	1,172,021
歐洲	**896,225**	766,122
亞洲	**402,625**	312,247
其他地區	**14,954**	23,685
總計	**2,395,805**	2,274,075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銷售貨品的發票淨值(扣除退貨與貿易折扣後)。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4,597**	12,587
工程費收入	**17,309**	4,406
處理及測試費收入	**1,019**	5,246
銷售物料	**481**	952
雜項收入	**2,563**	2,797
總計	**25,969**	25,988

6.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下列項目的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	**8,069**	12,952
融資租賃	**171**	474
總計	**8,240**	13,426

7. 除税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税前溢利經扣除：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2,124,677**	1,908,632
折舊	*14*	**43,620**	36,095
研發成本：			
遞延開支攤銷##	*16*	**21,874**	13,554
本年度開支		**15,156**	17,415
		37,030	30,969
存貨撥備		**12,479**	689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		**39,821**	33,7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233**	618
核數師酬金		**1,267**	1,51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210,684**	188,99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30**	1,831
未用有薪假期撥備		**870**	309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658**	650
		213,642	191,789
外匯差額淨額**		**14,854**	5,46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21*	**4,965**	13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	*18*	**1,513**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27*	**—**	34,358

7. 除税前溢利(續)

\# *僱員福利開支138,54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0,181,000港元)亦已計入上文「出售存貨成本」內。*

\## *年內之遞延開支攤銷已計入綜合收益表「行政開支」內。*

** *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其他經營開支」內。*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可用作扣減未來年度退休金計劃供款的供款款項(二零零八年:無)。

8.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本年度董事酬金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袍金	**975**	1,11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290**	7,150
花紅*	**—**	5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	24
總計	**9,289**	8,784

年內,概無訂立有關任何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二零零八年:無)。

* *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有權獲取花紅,而花紅乃按董事表現釐定。*

8.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退休金計劃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	1,430	—	1,430
歐陽伯康先生	—	4,000	12	4,012
蔡寶兒女士	—	2,860	12	2,872
	—	8,290	24	8,314
非執行董事				
王俊光先生	135	—	—	135
甘志超先生	167	—	—	167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172	—	—	172
	474	—	—	4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167	—	—	167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167	—	—	167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167	—	—	167
	501	—	—	501
總計	975	8,290	24	9,289

8.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花紅	退休金計劃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	—	1,430	—	—	1,430
歐陽伯康先生	—	3,120	—	12	3,132
蔡寶兒女士	—	2,600	500	12	3,112
	—	7,150	500	24	7,674
非執行董事					
黃英豪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辭任)	101	—	—	—	101
王俊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四日獲委任)	24	—	—	—	24
甘志超先生	151	—	—	—	151
Arvind Amratlal Patel先生	317	—	—	—	317
	593	—	—	—	59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174	—	—	—	174
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	169	—	—	—	169
Steven Julien Feniger先生	174	—	—	—	174
	517	—	—	—	517
總計	1,110	7,150	500	24	8,784

9. 五名最高薪僱員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分別包括兩名(二零零八年：兩名)董事，彼等之酬金詳情已載列於上文附註8。其餘三名(二零零八年：三名)非董事、本年度最高薪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824**	5,275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128**	109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	36
總計	**5,988**	5,420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3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總計	**3**	3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董事最高薪僱員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進一步詳情於本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於歸屬期在收益表確認，而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數額已納入上述非董事最高薪僱員的薪酬披露。

10. 稅項

於年內，香港利得稅乃就於香港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7.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以當時適用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批准香港利得稅稅率自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起由17.5%下調至16.5%。香港利得稅稅率的變動將直接影響本集團自二零零八年起的實際稅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乃以預期應用於變現資產或結清負債期間的稅率計算，而本集團的遞延稅項已相應調整。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須按25%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對於享有較低稅率稅務優惠的企業而言，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優惠稅率將在未來五年內逐步調高直至取消。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及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自扣除結轉稅項虧損後首個獲利年度開始為期兩年享有全數豁免繳交企業所得稅的稅務優惠，其後三年則獲授50%稅務減免。因此，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於其營業第五個獲利年度享有50%稅務減免，而由於本年度為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營業之第二個盈利年度，故其獲全數豁免繳交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 香港		
本年度支出	**4,371**	5,53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26**	—
即期— 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	**620**	1,663
遞延*(附註29)*	**(1,202)**	4,500
本年度總稅項支出	**3,915**	11,695

10. 稅項(續)

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所適用稅項開支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的稅務開支的對賬，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香港		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虧損)	**31,948**		**(7,510)**		**24,438**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5,271**	**16.5**	**(1,877)**	**25.0**	**3,394**	**13.9**
特定司法權區的不同稅率	**—**	**—**	**(1,206)**	**16.0**	**(1,206)**	**(4.9)**
稅率變動對年初遞延稅項之影響	**(550)**	**(1.7)**	**—**	**—**	**(550)**	**(2.3)**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作出之調整	**126**	**0.4**	**—**	**—**	**126**	**0.5**
共同控制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盈虧	**(139)**	**(0.5)**	**—**	**—**	**(139)**	**(0.6)**
毋須課稅的經營純利	**(2,808)**	**(8.8)**	**—**	**—**	**(2,808)**	**(11.5)**
毋須課稅收入	**(642)**	**(2.0)**	**—**	**—**	**(642)**	**(2.6)**
不可扣稅開支	**1,874**	**5.9**	**434**	**(5.8)**	**2,308**	**9.5**
未確認稅項虧損	**163**	**0.5**	**3,269**	**(43.5)**	**3,432**	**14.0**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3,295**	**10.3**	**620**	**(8.3)**	**3,915**	**16.0**

10. 稅項(續)

	香港		二零零八年 中國大陸及 其他地區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除稅前溢利	86,944		30,056		117,000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5,215	17.5	9,918	33.0	25,133	21.5
特定司法權區的不同稅率	—	—	(8,624)	(28.7)	(8,624)	(7.4)
聯營公司應佔盈虧	(834)	(1.0)	—	—	(834)	(0.7)
毋須課稅的經營純利	(3,907)	(4.5)	—	—	(3,907)	(3.3)
毋須課稅收入	(2,203)	(2.5)	—	—	(2,203)	(1.9)
不可扣稅開支	1,761	2.0	369	1.2	2,130	1.8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0,032	11.5	1,663	5.5	11,695	10.0

聯營公司應佔稅項零港元(二零零八年：503,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收益表「應佔聯營公司盈虧」內。

1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中，包括溢利3,80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0,816,000港元)，並已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內(附註32(b))。

12. 股息

本年度應佔股息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零港元 （二零零八年：0.022港元）	*32(b)*	**—**	18,260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二零零八年：0.028港元）	*32(b)*	**8,300**	23,240
總計		**8,300**	41,500

本年度的擬派之末期股息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上一財政年度應佔股息，於本年度批准及支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內批准及支付的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0.028港元(二零零八年：0.038港元)	**23,240**	31,540

13.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20,54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5,351,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830,000,000股(二零零八年：83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年內已授出及未行使購股權對年內每股基本盈利具有反攤薄效應，故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附註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工具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及用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成本		63,120	94,923	249,949	3,612	9,606	421,210
累計折舊		(33,480)	(66,206)	(125,127)	(1,046)	(7,889)	(233,748)
賬面淨值		29,640	28,717	124,822	2,566	1,717	187,462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後		29,640	28,717	124,822	2,566	1,717	187,462
增添		5,140	8,630	6,161	219	1,061	21,211
出售及撇銷		—	(245)	(231)	(219)	—	(695)
年內折舊撥備	7	(10,731)	(8,865)	(23,031)	(427)	(566)	(43,620)
外匯調整		483	250	2,628	38	—	3,399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後		24,532	28,487	110,349	2,177	2,212	167,757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69,358	103,048	259,647	3,644	10,667	446,364
累計折舊		(44,826)	(74,561)	(149,298)	(1,467)	(8,455)	(278,607)
賬面淨值		24,532	28,487	110,349	2,177	2,212	167,757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附註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工具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模具及用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成本		47,496	67,646	199,579	3,215	7,746	325,682
累計折舊		(16,723)	(41,575)	(83,656)	(815)	(7,746)	(150,515)
賬面淨值		30,773	26,071	115,923	2,400	—	175,167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後		30,773	26,071	115,923	2,400	—	175,167
收購附屬公司	*33*	1,479	2,635	16,921	16	—	21,051
增添		3,207	7,829	8,798	1,081	1,860	22,775
出售及撇銷		(58)	(141)	(714)	(605)	—	(1,518)
年內折舊撥備	*7*	(6,504)	(8,334)	(20,726)	(388)	(143)	(36,095)
外匯調整		743	657	4,620	62	—	6,082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後		29,640	28,717	124,822	2,566	1,717	187,462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63,120	94,923	249,949	3,612	9,606	421,210
累計折舊		(33,480)	(66,206)	(125,127)	(1,046)	(7,889)	(233,748)
賬面淨值		29,640	28,717	124,822	2,566	1,717	187,462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所持有，且計入工具及機器、汽車及辦公室設備總額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為10,63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2,313,000港元)。

15. 商譽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年初之成本及賬面淨值		**38,164**	1,744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34*	**—**	2,284
收購附屬公司	*33*	**—**	34,136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成本及賬面淨值		**38,164**	38,164

商譽減值檢測

業務合併所得商譽主要與Asia Electronics實體之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並作減值測試。

Asia Electronics實體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以高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財政預算為基準之現金流量預測，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超逾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則予以推算。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貼現率為5%。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配至Asia Electronics實體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的賬面值為34,13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4,136,000港元)。

計算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Asia Electronics實體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時已採用若干主要假設。管理層乃根據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實現的平均毛利率，並就預期效率改善作出調整，從而釐定預算毛利率之數值。收益及成本變動乃以過往慣例及預期市場未來變動為基礎。所使用貼現率屬除税前性質，並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之特定風險。

16. 無形資產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年初：			
成本		**163,695**	136,006
累計攤銷		**(132,283)**	(118,729)
賬面淨值		**31,412**	17,277
於年初，扣除累計攤銷後		**31,412**	17,277
增添		**35,764**	27,689
年內攤銷撥備	*7*	**(21,874)**	(13,554)
於三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攤銷後		**45,302**	31,412
於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99,459**	163,695
累計攤銷		**(154,157)**	(132,283)
賬面淨值		**45,302**	31,412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353,435**	353,435
附屬公司結欠款項	**190,069**	196,841
總計	**543,504**	550,276

除一間附屬公司結欠款項64,94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7,199,000港元)乃參考市場利率後相互協定之利率計息外，附屬公司結欠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的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Computime International Limited(「CIL」)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4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金寶通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港元	100%	投資控股、研發及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Seccom Technologies Limited	香港	100,000港元	100%	銷售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金寶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9,000,000美元	100%	製造及銷售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Clovis Limited	香港	1港元	100%	銷售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Cincinnati Wireless Solutions Limited	美國	1美元	100%	提供工程以及研究及開發支援服務
Computime (N.A.) Technology Centre, Inc.*	美國	不適用	100%	提供管理、客戶服務、工程及研究及開發支援服務

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的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Salus Controls Plc*	英國	1,000,000英鎊	100%	分銷及銷售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Salus Controls GmbH*	德國	25,000歐元	100%	分銷及銷售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Asia Electronics HK Technologies Limited(「AEHK」)	香港	23,250,000港元	100%	銷售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世雅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AEDG」)*#	中國大陸	3,000,000美元	100%	製造電子控制裝置產品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成員公司審核。*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全外資企業*

除CIL外，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收購AEHK及AEDG全部股權，並從少數股東收購Salus Controls Plc餘下45%權益。有關該等收購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及34。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本公司附屬公司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之公司。董事亦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9,565**	7,818
收購時產生的商譽	**1,558**	1,558
	11,123	9,376
減值撥備*(附註7)*	**(1,513)**	—
總計	**9,610**	9,376

本集團與於聯營公司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於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

主要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地點**	**本集團應佔擁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Braeburn Systems LLC*	不適用	美國	27%	銷售電子產品

*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其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成員公司審核。*

董事認為，上表所列示本集團聯營公司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之公司。董事亦認為，提供其他聯營公司之詳情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不同，並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財政年度結算日。綜合財務報表已就聯營公司與本集團在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期間進行之重大交易作出調整。

下表列示本集團聯營公司摘錄自其管理賬目之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80,049**	72,773
負債	**54,579**	47,474
收益	**209,554**	244,456
溢利	**4,934**	19,145

19. 於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3,143**	—

共同控制企業的詳情如下：

公司	**所持已發行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	**本集團所持應佔股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Nortus Technology Limited	註冊資本每股10美元	英屬處女群島	50%	投資控股

下表列示本集團共同控制企業之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的資產及負債：		
流動資產	**3,284**	—
非流動資產	**179**	—
流動負債	**(320)**	—
資產淨值	**3,143**	—
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開支總額及除税後虧損	**(732)**	—

20.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原材料	**260,420**	288,761
在製品	**49,358**	62,183
製成品	**102,830**	104,362
總計	**412,608**	455,306

21.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62,084**	472,865
減值	**(6,106)**	(1,141)
總計	**355,978**	471,724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其客戶訂立貿易條款。授予客戶之信用期一般介乎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對其客戶及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謹的信貸控制，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鑒於上述原因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信貸風險並無過度集中。應收貿易款項乃免息。

應收貿易賬款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28,670**	412,870
一至兩個月	**12,662**	22,791
兩至三個月	**5,487**	11,366
超過三個月	**9,159**	24,697
總計	**355,978**	471,724

2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初	**1,141**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006
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4,965**	135
於三月三十一日	**6,106**	1,141

計入上述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乃一筆賬面值為16,76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4,906,000港元)之個別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6,10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41,000港元)。該個別減值應收貿易賬款與存有爭議之結餘有關。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

並無個別或共同評為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逾期或減值	**287,686**	332,237
逾期少於一個月	**38,086**	57,586
逾期一至三個月	**17,143**	32,298
逾期超過三個月	**2,408**	24,697
總計	**345,323**	446,818

未逾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多名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不同客戶。

逾期惟無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名於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基於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仍被評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

2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內包括本集團聯營公司及關連公司結欠款項(本公司若干實益股東及董事於其中擁有實益權益)分別6,78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378,000港元)及6,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345,000港元),該等款項乃按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相近信貸條款償還。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均為免息。

上述資產均未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概無違約記錄之應收款項相關。

2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9,746**	156,321	**239**	532
定期存款	**369,546**	412,498	**324,315**	336,322
總計	**569,292**	568,819	**324,554**	336,854

於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26,925,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002,000港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兑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兑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為基準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不相同,介乎一日至六個月,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各短期定期存款相關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入信譽良好且最近並無違規記錄的銀行。

24.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10,164**	406,541
一至兩個月	**10,998**	20,734
兩至三個月	**1,220**	3,697
超過三個月	**5,775**	4,006
總計	**328,157**	434,978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付款期介乎一至三個月。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乃免息，賬期為一至三個月。

26.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實際利率 (厘)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利率 (厘)	到期日	千港元
流動						
應付融資租賃 *(附註28)*	**3.50 – 6.25**	**二零零九年**	**99**	3.50 – 6.25	二零零八年	2,826
銀行透支 — 無抵押	**5.00 – 5.50**	**二零零九年**	**—**	5.25 – 7.50	二零零八年	64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0.70 – 6.36**	**二零零九年**	**232,464**	1.95 – 7.47	二零零八年	225,208
			232,563			228,098
非流動						
應付融資租賃 *(附註28)*	**3.50 – 6.25**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	**74**	3.50 – 6.25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	307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0.70 – 6.36**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三年**	**28,008**	1.95 – 7.47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三年	40,549
			28,082			40,856
			260,645			268,954

26.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分析為：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銀行貸款及透支：		
一年內或應要求	**232,464**	225,272
第二年	**9,336**	12,541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8,672**	28,008
	260,472	265,821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融資租賃：		
一年內或應要求	**99**	2,826
第二年	**74**	159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48
	173	3,133
總計	**260,645**	268,954

其他利率資料：

	定息		**浮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付融資租賃	**173**	1,053	**—**	2,080
銀行透支	**—**	—	**—**	64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	**260,472**	265,757

除無抵押銀行貸款約15,84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554,000港元)以美元計值外，所有借款均以港元計值。

27.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與一間信譽可靠的銀行訂立之一項結構外匯遠期合約。該衍生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等。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訂立一項不符合對沖會計條件之結構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其外匯風險。不符合資格作對沖會計處理之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變動為34,358,000港元，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收益表中扣除。

28. 應付融資租賃

本集團承租其若干工具及機器、汽車及辦公室設備。該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而餘下的租期介乎一至兩年(二零零八年：一至三年)。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及有關的現值如下：

本集團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償款項：				
一年內	**113**	2,900	**99**	2,826
第二年	**77**	178	**74**	159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155	**—**	148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總額	**190**	3,233	**173**	3,133
未來融資支出	**(17)**	(100)		
應付融資租賃淨額總計	**173**	3,133		
列作流動負債部分	**(99)**	(2,826)		
長期部分	**74**	307		

29. 遞延稅項

於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存貨撥備 千港元	超過相關折舊的折舊免稅額 千港元	遞延開支 千港元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1,768)	6,774	—	5,00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	125	—	125
於年內的收益表扣除／(計入)遞延稅項(*附註10*)	846	(194)	3,848	4,50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922)	6,705	3,848	9,631
於年內的收益表扣除／(計入)遞延稅項(*附註10*)	88	(1,804)	1,214	(502)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834)	4,901	5,062	9,129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之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
於年內收益表計入遞延稅項(*附註10*)	(70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700)

29. 遞延税項(續)

本集團產生自香港及其他地區之未確認税項虧損分別為98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及13,07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無),可用作無限期抵銷出現虧損之公司之未來應課税溢利。不會就已有一段時間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之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税項資產,且現時認為不可能具有將應課税溢利以抵銷税項虧損。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附屬公司、共同控制企業或聯營公司未匯款盈利倘匯入境內將不會令本集團產生額外税項負債,故就該等未匯款盈利應付之税項並無任何重大未確認遞延税項負債(二零零八年:無)。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之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税影響。

30. 股本

股份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83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83,000**	83,000

3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對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與回報。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業務夥伴、發起人及服務供應商。該計劃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五日(「採納日期」)獲採納,除非經取消或修訂,否則將於該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因行使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所授出及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在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購股權)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予該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另行授出任何超出此上限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31. 購股權計劃(續)

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必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及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

本年報日期，該計劃項下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77,342,000股，相當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9.3%。

承授人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港元以接納有關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決定，該期間可於自購股權建議授出日期起計，直至購股權建議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內結束。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在聯交所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建議授出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其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下列為年內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	—
本年度內已授出	1.75	3,648,000
本年度內已失效	1.75	(420,00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1.75	3,228,000
本年度內已失效	1.75	(450,00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2,778,000

31. 購股權計劃(續)

於該結算日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零九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港元／每股	**行使期**
926	1.75	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926	1.75	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926	1.75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2,778		

二零零八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港元／每股	**行使期**
1,076	1.75	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076	1.75	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1,076	1.75	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3,228		

* *購股權的行使價可因應進行供股、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中其他類似變更而予以調整。*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為2,263,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收益表確認之購股權開支為658,000港元(二零零八年：650,000港元)。

於結算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有2,778,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剩餘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額外發行2,778,000股普通股以及產生278,000港元額外股本和4,584,000港元股份溢價(未計股份發行開支)。

於此財務報表的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擁有2,658,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0.32%。

32.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本集團的實繳盈餘指(i)根據集團若干附屬公司重組於過往某年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與就此交換的CIL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及(ii)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份面值超出就此交換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b) 本公司

	附註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386,419	353,435	—	9,729	749,583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650	—	650
年內溢利		—	—	—	70,816	70,816
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12*	—	—	—	(18,260)	(18,260)
擬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12*	—	—	—	(23,240)	(23,240)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386,419	353,435	650	39,045	779,549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658	—	658
年內溢利		—	—	—	3,804	3,804
擬派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12*	—	—	—	(8,300)	(8,300)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386,419	353,435	1,308	34,549	775,711

本公司的實繳盈餘指根據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公平值超出就此交換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33. 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現金代價5,500,000美元(約相當於42,625,000港元)收購AEHK全部股權，該公司擁有AEDG全部股權(統稱「AEHK集團」)。作為完成此項交易之部分責任，本集團須償還由AEHK當時股東所提供AEHK結欠之7,500,000美元(約相當於58,125,000港元)未償還貸款，連同所有累計利息，總計約59,112,000港元。AEHK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推廣空調、主要電器及工業以及按摩池及泳池產品的電子控制裝置，並已建立覆蓋歐洲、亞洲、中東及澳洲的廣泛客戶網絡。

AEHK集團於緊接收購前之可資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及相應之賬面值如下：

	附註	**收購時確認之公平值** 千港元	**收購前之賬面值** 千港元
廠房及設備	*14*	21,051	21,051
存貨		37,526	37,526
應收貿易賬款		107,402	107,4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045	5,04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187	8,187
應付貿易賬款		(47,188)	(47,18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3,727)	(13,727)
附息銀行借款		(49,222)	(49,222)
應付稅項		(333)	(333)
遞延稅項負債	*29*	(125)	(125)
購入資產淨值		68,616	68,616
收購產生之商譽	*15*	34,136	
		102,752	
按以下項目償付：			
現金代價		42,625	
收購應佔直接成本		1,015	
償還股東貸款		59,112	
		102,752	

33. 業務合併(續)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02,752)
所購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187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	(94,565)

自收購日期起，AEHK集團已為本集團之營業額貢獻163,175,000港元，及為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溢利貢獻16,906,000港元。

倘該項合併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開始時進行，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及溢利應分別為2,378,211,000港元及103,789,000港元。

34.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總現金代價157,500英鎊向少數股東收購Salus Controls Plc剩餘之45%股權。該項收購令本集團於Salus Controls Plc的股權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55%增加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00%，並產生商譽約2,284,000港元(附註1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此項收購構成一項關連交易。

35.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承租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倉庫、工廠及員工宿舍。該等物業的租期經磋商為介乎一至十年(二零零八年：一至十年)。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將於下列期間屆滿：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8,608**	21,76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2,413**	58,253
五年後	**—**	10,098
總計	**71,021**	90,118

36. 承擔

除上文附註35詳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		
成立合營企業	**—**	12,788
租賃物業裝修	**204**	1,759
廠房及機器	**2,804**	25
其他	**428**	407
總計	**3,436**	14,979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獲授權但未簽約之資本承擔：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	5,038

37.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a) 銀行信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就附屬公司所獲信貸額度而向銀行作出企業擔保	**—**	—	**777,149**	773,801
附屬公司所動用附有本公司擔保的銀行信貸額度	**—**	—	**260,472**	265,821

(b) 本公司旗下一間附屬公司與一名第三方出現糾紛，該第三方指稱該附屬公司侵犯專利權，索償750,000歐元(相當於約7,583,000港元)。本集團現正搜集有關資料，以就對該附屬公司之申索提出抗辯。考慮到本集團律師之意見後，董事會認為，該附屬公司對該申索有有效抗辯，現時預測申索結果未免過早，有見及此，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作出任何撥備。

38. 有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載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年內曾進行以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本集團於年內曾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			
銷售原材料	*(i)*	**21,227**	24,478
銷售製成品	*(i)*	**37,217**	31,627
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之一名實益股東			
銷售製成品	*(i)*	**22,895**	8,939
一間由本公司若干實益股東及董事擁有實益權益的關連公司			
銷售製成品	*(ii)*	**58,224**	35,821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少數股東			
購買原材料	*(iii)*	**350**	305

附註：

(i) 該等銷售乃參考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價格及條件作出。

(ii) 該等銷售乃按成本加溢利加提百分比作出。

(iii) 向一間附屬公司之一位少數股東金德精密五金有限公司(「金德精密五金」)作出的購買乃根據本集團與金德精密五金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訂立的協議條款進行。該項交易詳情載列於下文附註38(b)。

38. 有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續)

(b) 其他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章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曾進行以下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金寶通有限公司與金德精密五金就本集團向金德精密五金購買金屬及相關部件訂立協議(「金德精密五金協議」)。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金德精密五金同意直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年期，於該年期內將按照經考慮所規定材料的性質、數量及種類後不遜於第三方獲給予者的條款(包括價格)，向本集團提供有關材料。

由於金德精密五金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Marcus-Plus International Ltd.的主要股東，持有其40%權益，本公司則持有餘下60%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金德精密五金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項下的購買價值預期分別不超過3,800,000港元、5,130,000港元及6,67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金德精密五金協議進行的交易價值為350,000港元。

(c) 與有關連人士的未償還結餘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收結餘：			
聯營公司	*(i)*	**—**	6,827
應付結餘：			
聯營公司	*(i)*	**(2,073)**	—
共同控制企業	*(ii)*	**(1,639)**	—

附註：

(i) 與聯營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特定還款期。

(ii) 與共同控制企業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特定還款期。

38. 有關連人士及關連交易(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0,988**	24,825
離職後福利	**120**	156
總計	**21,108**	24,981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39.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零九年

金融資產

	本集團		
	貸款及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會所債券	**—**	**705**	**705**
應收貿易賬款	**355,978**	**—**	**355,978**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27,599**	**—**	**27,59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9,292**	**—**	**569,292**
總計	**952,869**	**705**	**953,574**

39.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二零零九年(續)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328,15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73,141**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0,645**
欠聯營公司款項	**2,073**
欠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1,639**
欠少數股東款項	**160**
總計	**665,815**

二零零八年

金融資產

	本集團		
	貸款及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會所債券	—	705	705
應收貿易賬款	471,724	—	471,724
聯營公司結欠款項	6,827	—	6,827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28,151	—	28,15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8,819	—	568,819
總計	1,075,521	705	1,076,226

39.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續)

二零零八年(續)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持作買賣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	434,978	434,97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	80,375	80,375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68,954	268,954
衍生金融工具	34,358	—	34,358
欠少數股東款項	—	160	160
總計	34,358	784,467	818,825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所有金融資產，包括附屬公司結欠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均歸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所有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均歸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融資租賃、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乃為本集團的營運集資。本集團有多項由經營業務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賬款等。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定期會面以分析及制定有關管理本集團財務風險的措施。總括而言，本集團採取審慎風險管理策略。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債務責任及銀行存款。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率及還款期於附註26披露。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

倘若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除税前溢利(透過附息銀行借款及銀行存款)及本集團權益對利率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的敏感度於下表列示。

	基準點增加／(減少)	**除税前溢利增加／(減少)**	**權益增加／(減少)**
	%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0.5**	**(1,171)**	**(1,171)**
美元	**0.5**	**2,493**	**2,493**
港元	**(0.5)**	**1,171**	**1,171**
美元	**(0.5)**	**(2,493)**	**(2,493)**
二零零八年			
港元	0.5	(1,078)	(1,078)
美元	0.5	2,475	2,475
港元	(0.5)	1,078	1,078
美元	(0.5)	(2,475)	(2,475)

(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市場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美元計值的銷售及採購款項有關。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不大。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生產廠房的若干製造及營運經常費用以人民幣計值。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i) 外匯風險(續)

於結算日，倘若所有變數維持不變，若干以人民幣及歐元計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賬款對本集團除税前溢利及權益之相關匯率因貨幣資產及負債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以及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平值變動，而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的敏感度於下表列示。

	人民幣／歐元匯率升值／(貶值)	**除税前溢利增加／(減少)**	**權益增加／(減少)**
	%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倘若港元兑人民幣匯率貶值	**5**	**(46)**	**(46)**
倘若港元兑歐元匯率貶值	**5**	**1,323**	**1,323**
倘若港元兑人民幣匯率升值	**(5)**	**46**	**46**
倘若港元兑歐元匯率升值	**(5)**	**(1,323)**	**(1,323)**
二零零八年			
倘若港元兑人民幣匯率貶值	5	(799)	(799)
倘若港元兑歐元匯率貶值	5	2,519	2,519
倘若港元兑人民幣匯率升值	(5)	799	799
倘若港元兑歐元匯率升值	(5)	(2,519)	(2,519)

(iii)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知名且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全部有意按信貸期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審核程序。未償還應收款項結餘乃持續受到監察。此外，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內並無重大過往壞賬記錄。因此，本集團須承受的信貸風險不大。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聯營公司結欠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源自對手違約，其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本集團只與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並無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信貸風險的集中程度乃按不同客戶／對手、不同區域及不同行業進行管理。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廣泛分佈於不同的領域及行業，因此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因應收貿易賬款所產生信貸風險的詳細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在於透過運用銀行透支及貸款以及融資租賃，於資金持續性與靈活彈性中取得平衡。此外，已備有銀行融資作不時之需。

於結算日，根據已簽約未貼現付款，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一年以內 千港元	一至二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328,157**	**—**	**—**	**328,15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之金融負債	**73,141**	**—**	**—**	**73,141**
欠聯營公司款項	**2,073**	**—**	**—**	**2,073**
欠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1,639**	**—**	**—**	**1,639**
欠少數股東款項	**160**	**—**	**—**	**160**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33,265**	**9,937**	**19,199**	**262,401**
總計	**638,435**	**9,937**	**19,199**	**667,571**

二零零八年

	一年以內 千港元	一至二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434,978	—	—	434,97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之金融負債	80,375	—	—	80,375
衍生金融工具	34,358	—	—	34,358
欠少數股東款項	160	—	—	160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28,098	12,700	28,156	268,954
總計	777,969	12,700	28,156	818,825

本公司的金融負債包括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其他應付款項1,38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487,000港元)。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v)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保護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同時維持穩健資本比例以支持其業務發展並為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環境的變化對其資本架構進行管理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任何改動。

本集團的資本包括所有的權益部分。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為308,64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99,865,000港元)，即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減除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

本集團須就其獲取之銀行信貸遵守多間銀行的資金要求。本集團於年內遵從該等銀行的資金要求。

41.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2,395,805**	2,274,075	2,003,003	1,908,475	1,776,094
除税前溢利	**24,438**	117,000	170,288	152,723	145,459
税項	**(3,915)**	(11,695)	(12,101)	(13,878)	(13,108)
年內溢利	**20,523**	105,305	158,187	138,845	132,351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0,548**	105,351	153,185	140,127	132,045
少數股東權益	**(25)**	(46)	5,002	(1,282)	306
	20,523	105,305	158,187	138,845	132,351

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644,825**	1,802,493	1,585,346	1,024,138	852,099
負債總值	**(711,007)**	(872,704)	(722,861)	(723,801)	(640,421)
資產淨值	**933,818**	929,789	862,485	300,337	211,67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932,952**	928,898	861,167	300,337	210,304
少數股東權益	**866**	891	1,318	—	1,374
權益總額	**933,818**	929,789	862,485	300,337	211,678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綜合業績以及於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摘錄自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五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該等摘要乃假設本集團目前的架構於該等財政年度一直存在而編製，並按招股章程所載的基準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與負債載於經審核財務報表內。